

附件 6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格式)

评价年度：2024 年

评价单位（公章）：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庄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24 日



根据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国资局印发《关于开展 2025 年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开财资[2025]26 号）要求，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要部署，落实《预算法》相关规定，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业务管理和预算资金管理全过程，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4 年度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庄街道办事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单位情况。本单位属行政单位，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2. 部门职能情况。

（1）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街道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2）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负责思想政

治、宣传教育、意识形态、精神文明、社会工作、统一战线、民族宗教等工作。

(3) 组织实施经济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因地制宜发展经济，引导、扶持各类经济组织的发展，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4) 统筹负责公共服务工作，着力改善民生。落实教育、科技、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化、体育、旅游、卫生健康、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等领域相关法规政策，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公共服务。

(5) 统筹平安法治工作，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平安建设等工作，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按权限履行行政执法职责，组织协调上级派驻机构以及有关部门执法力量实行联合执法。

(6)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街道单位的干部。负责社区干部、社区工作者等管理监督工作。

(7) 统筹加强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指导、支持和帮助居民委员会工作，组织和引导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提高基层自治水平。

(8)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统筹、组织、指导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

(9) 编制本级财政预决算计划，做好街道、社区的财务、审计以及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

(10)按照权限做好辖区内规划、建设、改造和管理工作。保护土地资源，承担辖区内违法违章建设的巡查、防控工作。负责辖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美化等工作。根据权限落实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11)做好国防宣传教育、兵役和民兵等工作。

(12)完成区党工委、区管委会及上级部门委托和交办的其他工作。

(13)职能转变。突出基层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平安法治等主要职责，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街道机关职能转变。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强化街道党工委领导核心作用和党组织统筹协调功能，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扩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有效承接上级赋予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能回归街道机关，强化其公益属性。优化公共服务职能，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推进综合行政执法，统筹调配辖区执法力量，提高街道执法人员的综合执法能力和水平，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推进区域综合治理网络化、一体化，实现“多网合一”，整合各类资源力量，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2. 机构设置。

泉庄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设下列9个党政机构：

(1) 党政和人大办公室。承担街道党工委、办事处日常事务和重大活动的组织协调。负责文电、会务、督查、机要、保密网络安全、档案、接待、政务公开、对外联络、街道财务、资产管理、后勤保障等工作。组织起草综合性材料、重要文件。负责宣传、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战、民族宗教、侨务、台港澳事务等工作。负责审计相关工作。承担辖区内的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联络、协调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有关人大、政协的工作。综合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开展工作。完成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2) 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等党建工作。负责干部队伍建设、人事、机构编制、老干部、党代表联络服务、街道党校管理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负责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指导开展社区党建工作，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完成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3) 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科学技术、商贸、金融、统计、营商环境建设等工作。协助做好重点项目、招商引资等服务工作。负责旅游、水利、渔业等工作。做好代理核算村级(社区)财务工作。完成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4) 公共服务办公室。统筹公共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以及数据管理等工作。负责教育、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

化、体育、卫生健康、退役军人、残疾人事业、医疗保障等工作。负责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工作。负责基层政权建设、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志愿服务等工作，指导和协调居民自治、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综合协调人民武装工作。完成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5) 平安法治办公室(司法所)。统筹社会工作、平安建设、法治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做好法制宣传教育、海防、打击传销、禁毒、反邪教、反诈骗、网格治理、社区矫正、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工作。为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完成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6)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负责征地拆迁、宅基地管理、城市更新、城乡建设、道路和交通以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老旧小区改造、市政园林、环境卫生、城市景观亮化美化等工作。做好自然资源管理等工作。指导、监督辖区业主委员会工作。完成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7) 应急管理和生态环保办公室。负责应急管理工作，做好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协调应对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等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应急物资储备。协助做好消防管理工作。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生

态修复，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协助处理环境污染事故及纠纷等工作。完成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8) 纪检监察办公室。按权限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和监察等工作。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等工作，监督检查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各机构作风建设情况，查处不正之风行为。依照党章及其他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调查、处置等职责。受理党员干部的申诉和群众对公职人员及有关人员的检举、控告。接受街道党工委和上级纪检监察机构的双重领导。

(9) 综合行政执法队。按权限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以街道名义在辖区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推动街道综合执法机构与区直执法部门的沟通协调，配合上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在街道的行政执法工作。牵头建立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及网格化执法管理模式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协助处理辖区内重大行政违法案件，完成辖区内重大、临时、突发事件的执法工作和重大保障执法任务。完成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3. 人员情况。

本单位年末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在职人员47人，其中公务员35人，机关工勤人员5人，事业管理人员4人，事业工勤人员3人；离退休人员合计12人，其中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12人，年末遗属人员0人，以及其他各合同制人员34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今年以来，我街道在区党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和各级领导的关心支持下，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区党委、管委会的决策部署，继续奋力追赶超越，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致力于推动辖区经济稳定增长，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强化社区治理，促进社会和谐发展，打造宜居宜业的良好环境。

2. 重点工作任务

（1）党建引领，夯实建功主阵地：

1. 是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2. 是持续强化理论武装。
3. 是不断夯实党建基础。
4. 是党建领航聚合力。
5. 是党管武装强建设。
6. 是党建引领攻克经济普查难关。

（2）统筹推进，基层治理成效明显：

1. 坚持法治思维，维护平安稳定，注重源头化解，不断提升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质效，不断提升“粤平安”网格化管理效能。不断加强重点人群服务管控。加强普法宣传。

2. 坚持执法为民，提升城区品质，不断强化社会治安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3. 加强违法建设管控。

4. 保障良好营商环境。

(3) 夯实服务，民生福祉稳定提升：

1. 强推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 推动办好民生实事。

3. 纵深开展民政保障事业。

(4) 精准发力，城市风貌持续优化：

1. 做好爱国卫生工作。

2. 做好垃圾分类工作。

3. 做好生态环保工作

(5) 聚焦创新，擦亮“泉庄”特色品牌：

1. 是推进试点工作，打造全市标杆。

2. 优化县域服务，建设便民生活圈。

3. 精铸党建品牌，打造“红色商圈”。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党建引领，夯实建功主阵地

1. 是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党工委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2次，制定主体责任清单，

督促街道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2场次，签订责任书14份，层层压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一体推进“三不腐”，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到社区开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培训4场次，组织党员干部雷州青年运河教育基地、中塘革命纪念馆等地进行现场教学，正面教育引导街道的党员干部牢记初心使命，自觉遵守纪律底线，营造崇廉拒腐的氛围。开展警示教育会议5场次，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骗局》，转发上级关于违纪违法案例通报3期，以反面典型警示党员干部以案为鉴、警钟长鸣。狠抓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推动解决一批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多渠道摸排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线索，今年来，立案查处党员7名，给予党纪处分7人，收缴违纪所得6.022万元。

2.是持续强化理论武装。街道党工委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学习制度，2024年开展第一议题制度学习30次，组织召开街道党工委中心组理论学习12场次。外聘讲师到街道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二十届三中全会等专题培训2场次，由班子成员担任讲师团，到社区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5场次，引领街道各级党组织切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统领和指导各项工作。

3.是不断实党建基层。街道持续加强新兴领域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不断扩大党的工作覆盖面，共成立“两新”党组织16个，持续开展对商圈党员底数摸排，推进党组织“应建尽建”“应纳尽纳”，加快实现社区党组织兜底管理的目标。同时持续做优做

强“红色物业”品牌，继续在老旧小区打造以党建为核心，将社区“两委”干部、物业企业负责人、党员业主等人员吸纳到小区党支部，健全完善业委会、物业企业、居民代表等联席会议机制，有效提升住宅小区治理效能，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影响力和战斗力。

4. 是党建领聚合力。充分发挥街道党工委在基层组织的牵头抓总和组织协调功能，及时调整和完善街道“大工委”，社区“大党委”“社区吹哨、部门报到”等社区平急转换能力等机制建设，利用社会各方资源整合推动社区网格组织建设，逐步建立健全辖区党组织、党员“双报到”“双报告”制度，着力构建街道与辖区各单位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双向服务，双赢共进的党建工作格局。

5. 是党管武装强建设。坚决贯彻党委对武装工作的统一领导，把党管武装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纳入党工委工作议事日程，真正做到年初有计划、工作有安排、任务有落实。坚持党委议军制度，研究解决民兵建设、征兵工作和民兵训练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按时按质完成征兵工作和民兵组织整顿工作，截至目前已编制整组民兵共 110 人，其中整组应急排 1 个共编 30 人，海上医疗分队 2 个编 80 人，应急连 1 个编 7 人。

6. 是党建引领攻克经济普查难关。成立经济普查临时党支部和党小组，成立“泉庄街道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组织召开临时党支部会议、复盘工作会议 20 余次，街道党政主要领导和统计分管领导率先垂范当普查员，带头开展普查登记、入户复核工作，组织街道机关工作人员、社区的指导员和普查员进行

大规模的业务培训 3 次，全面发动辖区内党员全员参与，不折不扣执行各级统计机关的工作部署，按照时间节点，圆满完成个体户 772 户、单位 7286 户的普查任务，任务量占全区六个镇街全部任务的 57%，得到了上级的充分肯定。2024 年度，街道被广东省统计局评为基层统计“7 个一”规范化建设先进单位，给予通报表扬。

（2）统筹推进，基层治理成效明显

1. 坚持法治思维，维护平安稳定

今年以来，我街道未发生群众进京到省非访、越级上访及集体访，未出现非信访场所超标聚集事件，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圆满完成各个特防期维稳安保任务，实现了“政治安全、活动安全、社会稳定”和“六个不发生”目标。社会治安持续向好，社会大局基本稳定。

一是注重源头化解，不断提升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质效。加大摸排力度，做到矛盾纠纷早发现、早处置。今年累计受理化解矛盾纠纷 114 件，其中口头调解 53 件，书面调解 61 件，涉及金额 394.89 万元。共收到群众信访事项 112 宗，已办结 106 宗，办结率 94.6%。共参与调解相关欠薪案件 46 起，涉及金额 141.4 万元，有力保障了农民工合法权益。

二是不断提升“粤平安”网格化管理效能。截至目前，我街道网格员通过“粤平安”系统上报网格事件总数 8138 件，结案事件总数 8137 件，办结率 99.9%，上转镇街综治中心处置 1337 次。网格员登录率 100%，登录率和个人上报事件数均列全区前列。

三是不断加强重点人群服务管控。目前我街道有社会面吸毒

人员 82 人,其中属于中风险 17 人,低风险 65 人,全部纳管到位,确保不发生个人极端案事件。今年共开展社区矫正公益活动 12 次,组织集中教育 12 次,现在册社区矫正对象 57 人,其中缓刑 55 人,假释 2 人,管制 0 人,没有脱管、漏管现象。目前精神障碍患者建档人员 142 人,其中 0-2 级人员 128 人,危险 3 级以上人员 4 人,按时发放相关补助共计 132650 元。

四是加强普法宣传。今年以来,结合打击网络诈骗违法犯罪活动以及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活动等,大力开展对《宪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累计投入 10 多万元制作横幅、海报以及小礼品,开展大型宣传活动 12 次,惠及群众 1 万多人。开展劳动法治宣传 6 场,大力宣传《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和相关劳动用工法律法规,接待群众 3000 余人,发放宣传单张、礼品 3000 余份。

2. 坚持执法为民,提升城区品质

一是不断强化社会治安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街道执法人员保持高强度工作,错峰执法,节假日坚守岗位,加强对学校周边及城区重点路段的集中整治,累计整治乱摆卖现象 3000 多次,扣押乱摆卖车辆超过 20 台;清理流动摊点、乱摆乱放 700 余处次,检查各类经营主体 300 余户次,共立案查处无证无照经营行为 9 起,罚没 8300 元。积极配合公安部门,对万达荣盛商圈、中小学幼儿园以及医院等人群密集场所和重点部位,设立硬质防撞物理隔离,加强路面巡逻巡查和宣传引导,提高社会面震慑力。

二是加强违法建设管控。为做好“两违”专项治理,防范和坚

决遏制违建现象反弹，切实维护好城市建设管理，执法办始终保持高压整治态势，实行节假日无休、全天候巡查。今年以来，执法办联合区域综局开展整治行动，重锤出击，累计拆除 50 多处违法建筑、模板 1000 多平方、切割钢筋立柱 600 多条，有力打击了城中村村的抢建之风，遏制了假期、夜间等空档期的抢建态势。

三是保障良好营商环境。今年以来，共办结数字城管平台案件 1600 多宗，办结 12345 工单 4000 多宗，其中消费类投诉 2500 多宗，挽回经济损失达 30 余万元。及时高效的案件处理，助力我街道在平台考评排名中稳居经开区各部门前列，有力维护了城区市容市貌和社会秩序，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3）夯实服务，民生福祉稳定提升

1. 是强推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泉庄街道将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作为年度重点工作，推动城市微更新，积极组织有关单位召开十多次协商会议、推进会议，讨论、制定工作方案及相关措施，强化项目推进工作。截至到 12 月初，项目一期工程（4000 万元）已完成约 92.85% 工程量，工程量进度达到 99.07%，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按计划稳步推进。

2. 是推动办好民生实事。扎实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聚焦集体“三资”管理、基层减负、校园食品安全、涉企“三乱两多”、违规出让和开发土地、殡葬领域、15 件群众身边的民生实事等民生痛点难点方面。街道各部门履职尽责，凝心聚力，主动深入社区排查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将群众身边各类急难愁盼问题纳入民生实事，集中解决问题，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聚焦基本公共服务的短板弱项，

推动建设泉庄小区文体小公园，为无物业管理的泉庄小区 500 余户 1500 余人解决长期以来健身锻炼存在距离远、设施少等困难。推动梧阔社区公厕建设项目和盛和园邻里活动中心建设，做到想群众所想、急群众所急，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

3. 是纵深开展民政保障事业。我街道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的发展理念，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把惠民生、暖民心、顺民意、解民忧的服务做到群众的心坎上。2024 年春节前对低保户、五保户、因病致困、因灾致困的 41 户家庭慰问走访，送上慰问金、米和油及防寒大衣 6 件、防寒棉被 10 张；2024 年上半年，受理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 26 人次，共申请财政补贴资金 95932.12 元；为辖区内 21 名企业退管人员申请节日慰问金；完成 1698 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10845 人医保参保缴费，超额完成区下达的参保缴费任务；建档低保 34 户、特困 3 户、低保边缘家庭 3 户、支出型困难家庭 1 户，完成残疾人两项补贴资格认定 132 人残疾人，共走访 425 人次；为 139 人办理老人优待证，1 月至 9 月完成新增高龄老人生活津贴申请 47 人的审核上报，现有领取高龄补助的共 408 人；做好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登记在册的 1073 名退役军人全部做到一人一档，办理退役军人优待证 1022 人；开展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建设工作，召开各类人才培训会共 4 场，举办人才相关活动 2 次，其中大型活动 1 次，促进辖区人才流动，提升经济发展活力；严格执行殡葬政策规定，落实责任制，按进度完成 1 月至 11 月殡葬任务数 113 例，完成率达 103%，倡导移风易俗，树立文明新风，努力营造良好的社会风尚，指导 6 个社区红白理事会做好宣传。

(4) 精准发力，城市风貌持续优化

1. 是做好爱国卫生工作。形成“街道主导、部门协作、社区落实、居民参与”工作格局，悬挂横幅 30 条，张贴宣传海报 60 张，发放宣传资料 3000 份，积极开展爱国卫生月宣传活动 3 场，举办相关讲座 12 场，提高居民知晓率和参与度。积极组织开展多次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对街道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居民小区、农贸市场等重点区域的卫生死角、垃圾杂物进行了全面清理 60 余次，出动人员 400 百人次，各种车辆 30 台次，清运各种垃圾 400 立方米，清理乱摆摊点 40 件次，清理各类牌匾 10 余块，非法小广告 300 余处，规范沿街建筑市场 10 余次，开展病媒生物专项宣传活动 5 场，开展病媒生物消杀 50 余次，灭鼠药、灭蟑药等消杀药品 120 份。

2. 是做好垃圾分类工作。共举办主题宣传活动 20 次，辐射人群达到 15000 人，设置宣传栏 25 个，居民对生活垃圾分类的知晓率由原来的 85% 提高到了 92%，参与度明显提升。完善设施配备，优化分类体系。街道合理设置分类垃圾桶，分布在各个居民小区、公共场所和商业区域，满足居民的分类投放需求。配备足够垃圾收集车辆，实现不同类型垃圾的分类运输，有效避免混装混运现象的发生。同时，建立垃圾分类数据管理平台，对垃圾的产生量、分类情况、运输轨迹等进行实时监控和分析，为优化分类体系提供数据支持。

3. 是做好生态环保工作。街道认真落实河长制，按规定完成巡河任务，将发现问题及时向上级河长办汇报。2024 年以来街道河长办共计巡河 350 余次，发现问题 15 个，已全部整改完毕；积

极开展“绿美开发区”工作，通过张贴海报等新闻媒介大力宣传“绿美开发区”，动员干部职工、群众、企业、学校积极参与到“绿美开发区”行动中，共动员企业捐款1万元，种树150多棵树。

（5）聚焦创新，擦亮“泉庄”特色品牌

1.是推进试点工作，打造全市标杆。为做好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现代化社区试点创建工作，我街道盛和园社区健全党支部、居委会、妇联、团支部等组织机构，优化党群志愿服务队伍，规划服务中心、邻里中心、活动中心建设，严格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管理”原则，通过网格化管理将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到人，借助红色物业以及物管智慧化全覆盖，实现全方位无死角的管理体系。

2.是优化县域服务，建设便民生活圈。推动海滨北社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工作，找准自身定位和计划，按照“缺什么、补什么”原则摸排辖区各项便民服务点（商场、医院、卫生服务站、生活超市、早餐店、维修点、托育机构、养老服务点等），不断完善社区便民服务网点及便民服务设施。10月26日-10月27日在万达广场、招商花园城两大商场同时开展海滨北社区一刻钟便民生活节活动，推动湛江市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顺利进行。

3.是精铸党建品牌，打造“红色商圈”。我街道在万达广场推进商圈党建工作，把万达商圈区域内的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和相关政府职能部门、街道社区凝聚成一个相互融合、共建共赢的发展共同体，构建“街道党工委-社区党委-商圈党支部”三级组织架构，建立党建共建联盟，让商户客户有了“主心骨”，引领更加有

力，治理更加有序，发展更加强劲。商圈内党建文化活动长廊已投入使用，总长度达 50 余米，版面数十块，使用新材质，新工艺、高科技多元化的布置，营造浓厚党建氛围。同时在商业综合体管理处设立党员服务示范岗，设置党员“三亮一承诺”公开栏，充分展示党员时代风采，不断增强商圈党组织凝聚力和感召力。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预算情况。

泉庄街道办事处 2024 年预算总收入 1916.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00.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7.4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0 万元，其他收入 5.72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支出总预算 1915.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70.67 万元，项目支出 544.82 万元。

2. 决算情况。

泉庄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决算总收入 1916.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00.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0 万元，其他收入 5.72 元；本单位 2024 年决算总支出 1915.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70.67 万元，项目支出 544.82 万元。

3. 整体支出完成率。

泉庄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为 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 1910.6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1910.6 元，整体支出完成率 100.00%，整体支出完成率较好，经费得到有效使用。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泉庄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公用经费决算数 61.0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61.07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00%。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泉庄街道办事处 2024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2.49 万元,与三公经费预算数 2.49 万元一致,“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为确保我街道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有关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部署,结合我街道实际情况,调整泉庄街道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街道党政办,组长由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邓小奋同志负责领导 2024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全面工作协调解决自评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确保自评工作符合街道整体发展战略和财政管理要求;副组长由街道党工委副书记李上娣同志负责指导 2024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具体组织实施绩效自评工作,监督自评工作进度和质量,负责对本单位自评结果进行检查、审核;成员 1. 街道各部门负责人:李影珊(党政办主任)、陈雪茹(党建办副主任)、任尚国(纪检监察办主任)、麦亚军(执法大队队长)、罗烙廷(经发办副主任)、肖敏(城建办主任)、陈俊羲(应急办主任)、车志海(平安法治办主任)、张后方(公服办主任),负责提供业务科室 2024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资金使用台账、项目实施成果等相关资料,配合完成绩效自评指标的填报和解释;对业务科室相关数据和工作情况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成员 2. 由街道财务工作人员陈珊、张鹏晖负

责收集、整理和汇总街道整体财务数据，按照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数据核算和分析，牵头撰写绩效自评报告，对自评报告中的财务数据和分析结果负责。

（二）自评工作过程。

1.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由街道办主任担任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明确职责分工，确保自评工作有序开展。

2. 制定自评方案：依据相关政策法规和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制定详细的自评方案，明确自评范围、内容、方法和步骤。

3. 收集整理资料：各科室按照自评方案要求，收集整理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工作任务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等相关资料，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4. 开展自评工作：自评工作小组对收集到的资料进行审核、分析和评价，对照自评指标体系，逐项打分，形成自评报告初稿。

5. 征求意见和完善报告：将自评报告初稿征求各科室意见，根据反馈意见进行修改完善，最终形成正式的自评报告。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单位按时按质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在区政府网平台进行公开，报送的文件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我单位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较好，自评分数为 96.5 分，评价等级为优。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支出，支出过程中，能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没有出现超标准开支等情况，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按照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履职效能（50 分，得 50 分）

(1) 整体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 分，得 20 分）：
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且对预期产出指标有充分、恰当的描述，完成率达 100%。从年度总目标完成情况来看，在党建引领、特色品牌打造、基层治理、民生服务、城市风貌优化等方面均按计划推进并达成预期。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 分，得 20 分）：
整体绩效目标包含明确体现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描述充分恰当，各项效益指标完成率均达 100%。如民生保障工作的推进提升了群众生活质量，基层治理工作有效维护了辖区稳定。

③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10分，得10分）：

部门实际决算数等于部门全年预算年初数与部门预算调整数之和，支出完成率为100%，按评分标准获得满分。

2、管理效率（50分，得46.5分）

（1）预算编制（2分，得2分）：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2分，得2分），预算编制合理，按要求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符合评分标准。

（2）预算执行（7分，得7分）

①预算编制约束性（4分，得4分）：预算编制按照财政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编辑规范，预算调剂发生率和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较低，综合得分理想。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3分，得3分）：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相关规定，且制定了部门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无违规情况。

（3）信息公开（3分，得3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2分，得2分）：预决算按规定依法及时公开，不存在问题及未整改情况，在及时性和规范性方面均符合要求。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1分，得1分）：部门绩效目标和整体绩效自评资料均在规定时间公开，完成情况良好。

(4) 绩效管理 (15 分, 得 13 分)

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分, 得 4 分): 参照上级财政部门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但在制度内容完整性上略有欠缺, 故扣 1 分。

②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10 分, 得 9 分): 在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自评工作质量等方面表现较好, 但存在一定提升空间, 扣 1 分。

(5) 采购管理 (10 分, 得 10 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分, 得 0.5 分): 因无单项 400 万以上采购项目, 未达到需作采购意向公开的范围, 符合规定。

②采购意向公开时限 (1.5 分, 得 1.5 分): 同样因无相关采购项目, 未违反公开时限要求。

③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分, 得 1 分): 建立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④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分, 得 2 分): 开展的采购活动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文件要求, 无投诉事项成立情况。

⑤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分, 得 3 分): 按规定时限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签订及时率达 100%。

⑥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分, 得 1 分): 及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采购合同。

⑦采购政策效能 (1 分, 得 1 分): 按照相关办法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达 100%。

(6) 资产管理 (10 分, 得 8.5 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2分,得2分):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配置符合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1分,得1分):无资产处置收益、租金收缴相关业务,银行存款利息已及时上缴。

③资产盘点情况(1分,得0分):本年度固定资产未进行年度盘点或清查,不符合要求,故不得分。

④数据质量(2分,得2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核实性问题能提供有效、真实说明,资产账和财务账、资产实体一致。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2分,得1.5分):建立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但有部分报废资产存留仓位未及时处置,扣0.5分。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得2分):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比例达到要求,高于市直单位平均值。

(7)运行成本(3分,得3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2分,得2分):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控制效果良好。

②“三公”经费控制情况(1分,得1分):“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数,符合控制要求。

(8)加减分项(0分,得0分)

①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未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也未在各类监督检查中因问题被问责,故无加减分。

各项指标综合得分 96.5 分，整体完成情况良好，多数指标达到或超过预期要求，但在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资产盘点等方面存在一定不足，需在后续工作中加以改进。

（三）主要做法和经验

1. 强化预算编制科学性

结合街道年度重点工作（如民生服务、综合治理、应急保障等），细化支出项目，明确预算编制依据，确保预算与绩效目标紧密挂钩。

引入“零基预算”理念，对非刚性支出按实际需求重新审核，压缩冗余经费，优先保障核心民生领域。

2. 严格支出过程管控

建立“事前审核、事中监督、事后审计”全流程机制，对大额支出实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小额支出按标准规范执行。

利用信息化平台（如数字一体化系统、政府采购平台）实现支出数据实时追踪，减少人为干预。

3. 聚焦绩效目标达成

将整体支出与街道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绑定，设定可量化的绩效指标（如服务覆盖率、群众满意度、资金使用效率等）。

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对偏离目标的支出及时调整，确保资金“花在实处、用出成效”。

4. 强化结果应用与反馈

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对高效项目优先保障，低效项目缩减或取消。

公开绩效信息（如支出用途、成效数据），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收集反馈意见并改进工作。

（四）存在问题

1. 单位预算调整率过高，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部分项目在预算编制时，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确定性因素考虑不足，导致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调整情况。

2.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不具备科学合理和较强可操作性，不够细化量化指标进行分析。

3. 内控管理制度不够完善，需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4. 该单位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未见相关资料，项目管理有待进一步提高。

（五）改进措施

1. 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在编制预算前，充分开展项目调研和论证，科学合理地预测项目成本和资金需求，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前瞻性。同时，建立预算编制审核机制，加强对预算编制的审核和把关。

2.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对绩效总目标的分析：按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规定，设置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进行量、细化分析并符合客观实际。紧跟绩效目标，保证当年的预算支出与绩效目标保持一致，保证项目支出能达到绩效目标的效果和效益。

3. 完善单位内控管理制度，加强资产管理。严格履行固定资产出租、出借等手续，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全面的固定资产盘点工作，并做好盘点记录，对闲置且无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及时进行清理和处置。

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对较大的立项项目应从项目立项、申请、审批、招投标等手续完备，资金拨付、使用、结余，项目监管情况和记录，项目实施效率和效益多方面进行全面深入分析。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